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劉世涵
電話：(03)3322101#7417
傳真：(03)3358254
電子信箱：green7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200098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120009804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20009804_ATTACH2.pdf、376735100E_1120009804_ATTACH3.pdf)

主旨：轉知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辦理「法定度量衡單位校園教學活動」資訊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112年2月2日經標四字第11240000420號函辦理。
- 二、為強化國民小學學齡兒童對法定度量衡單位之正確認識，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特規劃辦理法定度量衡單位校園教學活動，讓學童透過有趣的遊戲競賽，瞭解法定度量衡單位的使用。
- 三、旨案活動相關資訊摘擇如下（餘詳如活動簡章）：
 - (一)活動日期：112年5月至6月。
 - (二)報名日期：自112年2月13日（星期一）上午10時至3月3日（星期五）下午5時。
 - (三)報名方式：請至「標準檢驗局網站首頁/線上報名」。
 - (四)為妥適分配教學資源，本教學活動將以兩年內未曾參與本局法定度量衡單位校園教學活動之國民小學為優先報

教導處 112/02/07 14:56



1120000647

有附件

名對象。

四、倘有任何相關疑問請逕洽本案聯絡人蔡小姐，電話：02-23963360分機711；電子信箱：mu.tsai@bsmi.gov.tw。

五、檢附「112年法定度量衡單位校園教學活動簡章」及「兩年內曾參與法定度量衡單位校園教學活動之學校名單」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小

副本：



裝

訂

線

